

公司代码：600535

公司简称：天士力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天士力 | 600535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俊峰 | 赵颖 |
| 电话 | 022-26736999, 26735302 | 022-26736999, 26735302 |
| 传真 | 022-26736721 | 022-26736721 |
| 电子信箱 | stock@tasly.com | stock@tasly.com |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4,436,382,395.51 | 12,921,349,038.32 | 11.7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6,823,686,984.42 | 4,837,880,290.14 | 41.05 |
| | 本报告期 (1-6月)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1,490,622.55 | 461,841,401.75 | -62.87 |
| 营业收入 | 6,229,998,037.95 | 6,108,631,367.70 | 1.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30,078,837.18 | 744,496,202.21 | 11.5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12,012,217.63 | 736,881,981.07 | 10.2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73 | 17.63 | 减少1.90个百分点 |

| |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79 | 0.72 | 9.7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79 | 0.72 | 9.72 |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 由于医保控费等行业政策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增速有所减缓。2015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99%，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66%。其中，医药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01%，医药商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0.57%，主要系医药商业业态优化，减少了药品调拨业务，加强了医院等终端销售所致。

(2) 根据公司五届十五次董事会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获准向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6名特定对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47,633,224股。截至2015年3月20日止，公司实际已向6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7,633,224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5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1,599,999,994.16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604,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77,395,994.16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47,633,224.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529,762,770.16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5年3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3号）。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定向增发完成后，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年初增长41.05%。公司取得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相应减少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去年同期减少。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33,284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5.18 | 488,201,106 | | 质押 | 81,370,224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 其他 | 1.95 | 21,068,719 | | 无 | |
| 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93 | 20,839,536 | 20,839,536 | 无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其他 | 1.79 | 19,334,647 | | 无 | |
|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 其他 | 1.16 | 12,522,901 | | 无 |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 其他 | 1.11 | 12,000,000 | | 无 | |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 | 其他 | 1.03 | 11,075,292 | | 无 | |

| | | | | | | |
|---------------------------------|--|------|------------|--|---|--|
| 人分红 | | | | | | |
|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 其他 | 1.01 | 10,950,065 | | 无 | |
| 淡水泉（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淡水泉成长基金 1 期 | 其他 | 0.91 | 9,833,582 | | 无 | |
|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 其他 | 0.90 | 9,695,739 | | 无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公司 2015 年 3 月 2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临 2015-011 号临时公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 | | | | |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种类 | 数量 |
| 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488,201,106 | | 488,201,106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 21,068,719 | | 21,068,719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9,334,647 | | 19,334,647 |
|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沪 | 12,522,901 | | 12,522,901 |
|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 12,000,000 | | 12,000,000 |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 11,075,292 | | 11,075,292 |
|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沪 | 10,950,065 | | 10,950,065 |
| 淡水泉（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淡水泉成长基金 1 期 | 9,833,582 | | 9,833,582 |
|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 9,695,739 | | 9,695,739 |
| 陈发树 | 9,458,504 | | 9,458,504 |

注：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股数 81,370,224 股包括：天士力控股集团于报告期内完成了以所持本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的天士力控股集团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将其持有的预备用于交换的共计 37,000,000 股本公司股票及其孳息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名义持有，并以“天士力控股集团-国信证券-天士力集团 2015 年可交换债券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本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对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管理层讨论

2015 年上半年，医改政策频出，行业改革进入加速期，医药产业的深度变革和市场格局的重塑较以往更加深入。受到医保控费、招标放缓、限价以及零售终端增长放缓等因素冲击，医药行业增长趋缓。无论从收入增速角度，还是利润增速角度，中成药都是受到明显影响的子行业。面对医药市场的巨大变革和行业增长乏力，公司按照“变革突破，激发医药产业新常态的源动力”战略主题，强化运营模式和经营模式的创新、整合和集成，带动产品研发、生产技术和营销模式的转型，以及产业体系的升级换档，挖掘新动力，提高发展质量的同时力求稳步提升经济效益。

报告期公司稳步开展各项工作，并在以下几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果：

1. 借助企业信息化系统再造，促进工业智能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 GERP 项目得以进一步推广，新增四家外地子公司上线，截至 2015 年 6 月底，ERP 系统已覆盖制药集团母公司及十家子公司。ERP 系统的广泛实施可以提供直观的数据分析体系，实施端到端一体化生产计划管理，进一步提高产业链的透明度和可追溯性，实现上下游供需的实时传递，有效提升决策的针对性和准确性。报告期公司成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全国首批 200 家通过两化融合（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的企业之一，是全国 8 家通过该认定的制药企业中，唯一一家以数字化创新生产制造通过评定的企业。

在优化产能同时，力求进一步强化精益生产，增加质量可控性。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子公司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冻干粉针剂（冻干粉针二线）取得新版 GMP 认证（证书编号：CN20150071，有效期至：2020 年 5 月 31 日），现已正式投入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价值流管理团队对复方丹参滴丸、养血清脑颗粒等 7 个重点产品进行全产业链价值流分析，对生产操作、物流存储和取样、检验过程等流程进行增值时效分析，同时将 TnPM（全员规范化生产维护）和 OEE（设备综合效率）指标全面推广至制药集团各公司，发掘改善机会，实现成本节约。建立全集团质量飞行检查管理制度，明确飞行检查启动、实施、整改和追踪的各项工作标准并使得飞检常态化；建立《集采药材产地溯源管理规范》，进一步保证药材来源可知、过程可控、质量可查。2015 年上半年药监部门对我公司市场上产品共抽检 20 批次，涉及品种 8 个，涵盖 12 个省，抽检合格率 100%。

2. 坚持“国际化、服务需求”的科研发展方向，全力推进科研体制改革与研发模式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国际化项目顺利进行，复方丹参滴丸 FDAIII期临床试验项目已经累计获得美国、加拿大、俄罗斯、乌克兰、格鲁吉亚、白俄罗斯、墨西哥、巴西及中国台湾 9 个国家/地区的药政及伦理委员会批准。报告期内新入组俄罗斯、白俄罗斯、墨西哥、巴西 4 个国家；截至目前，已约谈病人数千人或到临床中心访问，其中筛选合格病人近千人，成功随机化入组病人 700 余人。病人入组进展顺利。至今未发生任何一例与实验药物或临床试验方案相关的不良事件。实验正在全球 120 多个中心顺利进行中。

进一步探索研发模式创新、改进科研组织管理，“建立没有围墙的研究院”。今年 5 月，公司研发系统首次召开“国际化新品创制及技术创新研讨会”，会上根据公司董事会拟定的企业未来发展战略发布了重点新药项目及技术需求，并与到会科研院所、合作伙伴、CRO 公司开展了业务对接；同月，在与武汉药谷多年合作基础上，以妇儿科开发为主的天士力研究院武汉分院挂牌成立。

完善集成产品开发的管控体系，加强研产销联动机制建设。2015 上半年新增 4 项新药立项项目（HD-199，坤怡宁、结肠炎奇效颗粒、胡黄连）；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在研项目共 59 项，包括中药 23 项，化学药 20 项，生物药 8 项，国际化项目 8 项（6 项申报 FDA，其中中药 4 项，化学仿制药 2 项，另外 2 项为申报欧盟项目）；含 1 类新药 10 项（中药 1 项，化学药 2 项，生物药 7 项）。具体新药研发项目情况见下表：

| 阶段 | 数量 | 品种（适应症） | 进展 |
|--------|----|---|-----------------------|
| 申报生产 | 3 | 止动颗粒(儿童多动症) | 申报生产，获得 CDE 第二次发补意见 |
| | | 青术颗粒(痛风) | 申报生产，在 CDE 审评中 |
| | | 比阿培南(抗生素) | 通过研发及生产现场核查，进入 CDE 排队 |
| III期临床 | 4 | 坤怡宁颗粒(更年期综合征) | 进行中 |
| | | 醒脑滴丸(血管性痴呆) | 临床完成，数据汇总与总结 |
| | | 复方丹参滴丸(眼底视网膜病变) | 进行中 |
| | | 重组人血小板源生长因子 (糖尿病足溃疡) | 进行中 |
| II期临床 | 3 | 溃结康灌肠剂(溃疡性结肠炎) | II b 期临床完成 |
| | | 人参次苷滴丸(肿瘤) | II a 期临床完成 |
| | | 安神滴丸(失眠症) | II a 期临床完成 |
| 申报临床 | 12 | 4 个中药、5 个化药、Pro-UK（三个适应症：脑梗、肺梗、下肢静脉栓塞） | |
| 临床前研究 | 29 | 心脑血管疾病、神经及精神疾病、内分泌代谢性疾病、肿瘤、消化系统疾病，妇科、泌尿系统 | |

报告期内，“1 类新药抗 CD115 人源化单抗的研究与开发”获批天津市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益气复脉（冻干）安全性系统研究”项目获天津市科技进步二等奖，“注射用益气复脉冻干粉针”入选天津首批中药大品种科研专项。据天津市科技进步统计监测结果：公司名列 2014 年度天津科技百强工业企业科技进步统计监测结果第一名。

3. 持续推进整合营销创新，升级学术营销模式

报告期内顺应医改政策深入推进，主动构建市场信息收集与反馈机制，准确把握市场机会，整合资源，启动低价药招标和提价工作。同时以“提升产品临床价值”为核心，持续推进公司产品纳入国内临床用药指南，推动临床科研成果深度拓展，上半年子公司上海天士力药业有限公司产品普佑克成功入选《2015 年急性 STEMI 诊断治疗指南》、《中国急性心肌梗塞救治技术方案》（卫计委 189 号文件）。4 月 21 日，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工业和信息化部运行监测协调局等共同编制了《中国应急产品实用指南》，公司 16 个产品入选该《指南》应对处置分册“预防突发公共卫生和生物事件疫苗和药品”部分。包括复方丹参滴丸和藿香正气滴丸，以及子公司产品注射用益气复脉（冻干）、注射用丹参多酚酸、注射用重组人尿激酶原、醒脑静注射液等。

持续推进营销模式升级与创新，报告期先后开展中华医学会临床药学会 2015 年全国学术会、第一届中国医院管理（海河）论坛、2015 健康界峰会——下一代医疗等 5 场大型会议；加强医院板块分公司产品线专业化运作，细化管理，创新推广模式，学术影响力得以进一步提升。市场各板块由相对独立向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发展，以客户为中心，以专业化队伍为保障，充分发挥 CRM 系统协同效应，有效提升目标终端覆盖率，推进市场全覆盖。

公司糖尿病门诊特殊病患者用药服务项目至今累计征集服务对象近 13000 人，收入超过 6000 万元，已经开始实现盈利。2015 年试点单位重点关注患者安全及合理用药，通过“购药期限审核”、“同类药品把控”等方式，使流程设计更加严密。试点单位为送药服务专门投入的全自动药房正在建设当中，库房采用高自动化药库设计，拣货作业连续贯通；同时发药设备日处理订单过万，可实现全自动药品分拣、自动打印出库单、自动合单等功能。经该设备分拣的药品外盒均有“天士力配送专用”标识，杜绝骗保、倒药现象的发生。自 2015 年 3 月起，试点单位自建物流配送团队，按承诺时间配送入户。配送区域也由原市内六区、北辰区拓宽至环城四区，同时，公司做好了进一步向其它慢病领域拓展的准备。

4. 追求人企合一、推动组织转型，实现卓越的组织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向六家合伙人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6 亿的股票发行方案。作

为发行对象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合伙公司，且公司核心管理、研发、销售人员通过有限合伙人（LP）的方式间接参与此次定向增发。发行完毕后，公司新增股份 47,633,224 股，天士力控股集团与其一致行动人（指上述参与定向增发的合伙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由 47.27%增至 49.59%。详见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临 2015-011 号）。

公司按照“国际化”战略部署及外延式发展布局，完善公司治理建设，强化整合与集成。今年年初成功履行了第五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程序，新一届董事会重点配置了海外医药行业和资本市场专业背景的专家；完成了制药集团各子公司组织架构盘点，加强了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改进措施的落实与跟踪，并在集团范围内各业务模块开展风险排查，落实子公司的三会管理制度，按照上市公司标准进行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与规范，将其纳入控股体系公司治理层面统一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获“2014 年度最受投资者尊重的百强上市公司”（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业协会评选）、“2014 年度金牛上市公司百强”（中国证券报评选）等奖项。

公司从“招聘渠道拓展”、“人才库建设”、“评估工具提升”等 3 个方面的改善为人才配置提供保障，持续推动制药集团内训师的培养及课程库的建设工作，上半年针对不同业务模块，进行了 27 门课程的开发与 11 门课程的优化，进一步丰富制药集团的培训资源。同时，通过加强绩效过程管理及绩效指标数据积累及分析，完善一线员工绩效考核制度、加强子公司绩效管理辅导等，促进公司整体绩效提升。

(二)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 6,229,998,037.95 | 6,108,631,367.70 | 1.99 |
| 营业成本 | 3,778,462,689.79 | 3,815,641,018.33 | -0.97 |
| 销售费用 | 898,905,299.58 | 863,537,322.81 | 4.10 |
| 管理费用 | 376,490,832.19 | 332,425,416.92 | 13.26 |
| 财务费用 | 125,896,958.17 | 131,149,465.11 | -4.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1,490,622.55 | 461,841,401.75 | -62.87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1,168,542.69 | -357,217,318.29 | -65.4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32,686,928.84 | -186,259,780.39 | 278.61 |
| 研发支出 | 223,943,064.12 | 177,502,325.75 | 26.16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由于医保控费等行业政策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增速有所减缓。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医药商业业态优化，减少了药品调拨业务，医药商业成本占营业成

本的比例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与工业收入同比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科研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定向增发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降低了筹资规模;另一方面,由于降息政策影响,银行借款和票据贴现利率降低,公司利息支出有所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取得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相应减少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去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定向增发募集的资金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科研投入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科目 | 本期数 | 上年同期数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资产减值损失 | 14,995,881.13 | -59,955,162.24 | 125.01 |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导致坏账准备金转回,而本期该影响因素消失所致。 |
| 营业外支出 | 489,693.13 | 12,000,795.10 | -95.92 | 主要系上年同期对外捐赠金额较大所致。 |
| 少数股东损益 | 30,559,145.65 | 74,224,863.21 | -58.83 |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及商业子公司坏账准备金转回;且2014年4月公司购买了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全部少数股东股权,导致本期少数股东损益低于上年同期所致。 |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 1) 根据公司五届十五次董事会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376号)的核准,公司获准向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6名特定对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47,633,224股。截至2015年3月20日止,公司实际已向6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7,633,224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5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1,599,999,994.16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604,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77,395,994.16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47,633,224.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529,762,770.16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5年3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53号)。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 2)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2亿元向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营销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医药营销公司注册资本为45,9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公司已于2015年4月13日完成上述款项支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披露的临2015-019号《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增资子公司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

- 3) 由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28日至4月2日发行的4亿元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简称“13天士01”）已于2015年3月30日（因2015年3月29日为周日，故顺延至2015年3月30日）支付自2014年3月29日至2015年3月28日期间的利息。
- 4) 由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自“天津天士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24日至4月27日发行的4亿元天津天士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简称“12天士01”）已于2015年4月24日支付自2014年4月24日至2015年4月23日期间的利息。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部署，稳步推进各项经营计划，具体工作进展情况详见“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4) 其他

资产负债主要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会计科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增长率 | 变动原因 |
|-------------|------------------|------------------|----------|--|
| 应收账款 | 4,803,977,762.93 | 3,558,680,816.92 | 34.99% | 主要由于基药产品占比相对较高，公司加强基药和县级及以下医院终端市场销售，供应链相对加长，另外加快 OTC 市场全产品覆盖和陈列促销；医药商业业态优化，减少了药品调拨业务，加强了医院等终端销售，回款期相对较长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87,847,125.50 | 39,882,368.76 | 120.27% |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及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306,236,401.43 | 137,457,550.03 | 122.79% |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于期末未到期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2,109,635.20 | 22,157,639.00 | 44.91% |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土地出让金增加所致。 |
| 应付票据 | 822,002,151.14 | 1,322,893,890.48 | -37.86% |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
| 应付职工薪酬 | 98,394,974.85 | 156,355,916.88 | -37.07% |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放中长期激励基金及年终奖所致。 |
| 应交税费 | 191,019,401.52 | 135,298,436.80 | 41.18% |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应交增值税及应交企业所得税较期初增长所致。 |
| 应付利息 | 18,104,821.63 | 39,721,061.96 | -54.42% |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债券利息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4,655,466.67 | 57,303,333.33 | -74.42% | 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偿还所致。 |
| 长期借款 | | 14,679,866.67 | -100.00% | 主要系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所致。 |
| 资本公积 | 1,773,884,844.40 | 244,406,263.14 | 625.79% |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溢价定向增发所致。 |

(三)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 | | | | | |
|-----------|------------------|------------------|---------|---------------|---------------|--------------|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医药工业 | 3,080,061,868.40 | 875,876,672.04 | 71.56 | 4.01 | 8.35 | 减少 1.14 个百分点 |
| 医药商业 | 3,106,847,053.92 | 2,876,057,132.91 | 7.43 | -0.57 | -3.76 | 增加 3.07 个百分点 |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
|--------|-------------------|---------------|
| 天津市 | 6,088,425,241.87 | 4.49 |
| 北京市 | 308,533,864.32 | 16.48 |
| 广东省广州市 | 289,780,694.25 | -63.66 |
| 山东省济南市 | 566,774,998.76 | -14.00 |
| 陕西省西安市 | 1,002,879,100.78 | 17.73 |
| 湖南省湘潭市 | 440,778,633.39 | 11.43 |
| 辽宁省沈阳市 | 1,023,731,808.28 | 15.85 |
| 辽宁省阜新市 | 22,860,416.68 | 34.52 |
| 江苏省淮安市 | 394,170,537.30 | 12.29 |
| 河南省开封市 | 112,893,356.87 | -2.95 |
| 其他 | 93,102,717.74 | -16.52 |
| 小计 | 10,343,931,370.24 | 0.67 |
| 抵消 | 4,157,022,447.92 | -0.76 |
| 合计 | 6,186,908,922.32 | 1.66 |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本公司将天津天士力医药营销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天士力三七种植有限公司、陕西天士力植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天士力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天士力（辽宁）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上海天士力药业有限公司、天津天士力之骄药业有限公司、天士力北美药业有限公司、天津博科林药品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天士力（辽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天津雅昂医药国际化发展促进有限公司、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天士力（香港）药业有限公司、河南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和天津金士力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董事长：闫凯境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7 日